

深圳市科学馆天文观测活动服务 项目招标公告

深圳市科学馆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 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 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 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 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 恶意投诉的；
- (七) 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 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 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六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并作出以下处罚：

(一)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的罚款，一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二)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元以下，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以上两百万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主管部门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的资格，并作出以下处罚：

(一)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千万元以上两千万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千万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二)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四、《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九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一)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二)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三)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四)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五)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

一项投标活动的；（七）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的有关规定处理：（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内容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三章 投标

第四章 评审、定标和公示

第五章 合同、付款和验收

第六章 保留权利

第七章 附件

第一章 招标内容

天文观测是重要的科普教育内容，深受广大市民和青少年喜爱，具有非常强的专业性，为了推动天文科普的发展，科学化、常态化组织实施天文观测活动，现对深圳市科学馆天文观测活动服务进行招标。

天文观测区位于深圳市科学馆 R 层，主要面向青少年开展免费观测活动，通过深圳市科学馆预约平台召集。

天文观测内容主要包括太阳观测、行星观测，观测设备由深圳市科学馆提供。

投标报价上限：**5 万人民币**，超过此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废标处理。

技术需求：

中标方需配合科学馆活动策划来组织实施天文观测，观测设备由深圳市科学馆提供，主要面向青少年开展免费观测活动，通过深圳市科学馆预约平台召集，对中标方需求如下：

1、中标方人员能力要求

中标方委派指导教师需要具备专业深厚的天文学知识和观测经验，以确保观测活动的顺利进行，应具备独立处理技术问题的能力，能够解决观测设备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

2、对观测设备的管理要求

(1) 中标方需要在活动前进行设备的验收和测试，确保设备符合要求并能够正常使用。

(2) 中标方需要保证设备的安全可靠，做好存放和维护工作，防止设备损坏或丢失。

3、服务对象包括学校师生以及更广泛的受众，包括提供专业天文学师资开展教师培训和社团活动等。服务和管理要求包括并不限于以下：

(1) 投标方要求拟定专业课程体系，中标后需结合实际情况调整。

(2) 中标人须提供专业教师和教务人员。教师人选须得到甲方认可。甲方有权利撤换不合格教师，中标方不得拒绝甲方撤换要求。

(3) 中标人需根据科学馆教学管理制度，确保课程质量和教学秩序。

(4) 开课要求★

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开课，开课时间：一般是周末、节假日、寒暑假，或应甲方要求在工作日开课；活动时长：每次活动约 90 分钟；活动总次数：不少于 100 次。每月

需要提供 1 次专业的活动总结。

(5) 课程大类暂定如下(中标后可能有所调整), 供投标参考。投标方需根据课程大类列出服务期内拟开设活动课程的清单, 要满足上述第(4)点开课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限选年级	课程人数	备注
1	▲太阳观测	1 年级及以上	约 60	中标单位合理安排, 考虑分组活动: 每小组约 20 人
2	▲行星观测	1 年级及以上	约 60	中标单位合理安排, 考虑分组活动: 每小组约 20 人

4、安全管理

中标方需要负责天文观测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 确保观测设备的正常运行和参与人员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摆放、场地清理、现场秩序维护、防盗措施等。熟悉观测现场的消防设施及使用。

中标人须熟练使用设备, 做好设备保养维护(不包括设备维修费。设备在质保期内时, 出现设备损坏, 由中标人督促厂家质保; 设备超出质保期, 出现设备损坏, 另行招标解决。)因管理不善, 由下列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 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修复。

- (1) 用户使用不当或野蛮操作造成设备损坏;
- (2) 设备未按厂家规范进行保养;
- (3) 设备未按厂家操作规程使用;
- (4) 用户未经适当培训;

注: 带“▲”号的部分为重要条款, 负偏离将导致严重扣分, 但不导致投标无效。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任何一条负偏离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并盖章）；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如他人提出异议，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请投标人按照评分表中各部分先后顺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语言为中文，单位为公制，所有文件装订为一本，一式三份。

1. 投标总报价。
以投标函（见附件）形式提交。
2. 技术部分文件。
 - 1) 服务方案（需包含但不限于课程名称、内容、排课表、耗材清单等）。
 - 2) 项目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
 - 3)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 4)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
 - 5) 制度保障（包括教学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教师

培训制度等)。

6)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情况。

3. 商务部分文件。

(1)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

(3)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 类似项目业绩

(5) 诚信承诺函(格式自定)

(6)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见附件)

(7) 天眼查 APP 查询股权结构材料

第三章 投标

1. 投标起止时间

2023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投标人须在 2023 年 11 月 26 日 17:00 之前送达。接受现场或邮寄送达, 邮寄以签收时间为准。

2. 投标文件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3 号科学馆 403 室

收件人: 孙老师

联系电话: 0755-8326 8453

3. 本次招标不组织现场考察。

4. 投标人在采购、评审、公示过程中如有对本次招标事项有异议, 请以邮件的形式提交。招标人将在 24 小时内回复投标人。邮件提交地址: 626360732@qq.com。

5. 投标人自愿参与并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招标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第四章 评审、定标、公示

一、评审

1) 深圳市科学馆将组织不少于 3 人的评审委员会。

2) 评审委员会将对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将对价格、技术方案、团队实力等因素，选取合适的中标单位。具体评分细则详见附件方案评分表。

二、定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替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替补中标候选人）。出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情况时，按主要技术指标优劣确定，具体操作办法及流程由评审委员会确定。

三、公示

中标结果将在深圳市科学馆官网公示。

第五章 合同、付款和验收

一、合同

1) 中标结果公示满 3 个工作日后如无质疑、投诉，招标人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65 个日历日。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

3) 报价要求：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超出限价的投标作投标无效处理。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利润。由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自主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劳务服务费（服务人员工资、福利、医疗保险费、社保费、公积金、补贴、加班费、安全意外保险等）、机械费、工具费、交通费、税金、风险金、利润等本采购项目所发生的费用。一经中标，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二、付款：按深圳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

三、验收

根据中标人提供的本项目交付服务承诺进行质量监督和验收，并依据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合作协议履行双方责权。

第六章 保留的权利

一、深圳市科学馆有权因招标需求、资金预算变化等因素推迟、更改、取消本次招标活动。

二、对于存在或可能存在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方面瑕疵的投标文件，深圳市科学馆有权单方面取消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评审资格。

三、深圳市科学馆保留对本次招标活动的解释权。

第七章 附件

附件一：综合评审表

附件二：投标文件模板

附件三：合同条款

深圳市科学馆

2023年11月17日

附件一：综合评审表

评分项		权重	
价格		20	
技术部分		6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服务方案	10	<p>评分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依据招标需求，提供服务内容具体方案。</p> <p>评分标准： （1）投标文件响应招标需求的内容全面； （2）投标文件响应招标需求的内容具体； （3）投标文件响应招标需求的内容针对性强； （4）投标文件响应招标需求的内容科学合理； （5）投标文件响应招标需求的内容可操作性强。</p> <p>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审为优得 10 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审为良的得 7 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审为中的得 4 分； 满足以上二至一项要求的评审为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p>
2	项目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	10	<p>评分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依据招标需求，提供项目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p> <p>评分标准：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 （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 （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 （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 （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p> <p>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审为优得 10 分；</p>

			<p>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审为良的得 7 分；</p> <p>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审为中的得 4 分；</p> <p>满足以上二至一项要求的评审为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3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10	<p>评分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依据招标需求，提供项目质量保障实施方案。</p> <p>评分标准：</p> <p>(1)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p> <p>(2)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p> <p>(3)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p> <p>(4)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p> <p>(5)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p> <p>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审为优得 10 分；</p> <p>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审为良的得 7 分；</p> <p>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审为中的得 4 分；</p> <p>满足以上二至一项要求的评审为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4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	10	<p>评分内容：</p>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意外伤害应急方案；外来暴力侵害事件的处理方案；火灾事故应急处理方案。</p> <p>评分标准：</p> <p>(1)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p> <p>(2)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p> <p>(3)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p> <p>(4)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p> <p>(5)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p>

			<p>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审为优得 10 分；</p> <p>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审为良的得 7 分；</p> <p>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审为中的得 4 分；</p> <p>满足以上二至一项要求的评审为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5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情况	10	<p>拟投入本项目师资具有天文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或者天文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荣誉证书，每提供一项证书得 2 分，同一人具有多项证书不能重复计分，此项最高得 10 分，没提供不得分。</p> <p>证明文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未提供不得分。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团队成员应为单位正式员工，要求提供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6	制度保障	10	<p>评分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依据招标需求，需提供以下关于天文观测的运营保障相关制度。</p> <p>(1) 天文观测教学管理制度；</p> <p>(2) 天文观测设备管理制度；</p> <p>(3) 天文观测教师培训制度；</p> <p>(4) 天文观测应急管理制度。</p> <p>评分标准：</p> <p>提供以上四项制度的评审为优得 10 分；</p> <p>提供以上三项制度的评审为良的得 7 分；</p> <p>提供以上二项制度的评审为中的得 4 分；</p> <p>提供以上一项制度的评审为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商务部分			2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类似项目业绩	15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前，投标人承担过天文观测、天文设备维修服务类似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最高得15分。 证明文件： 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订日期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原件备查。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
2	诚信	5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投标人必须提供《诚信承诺函》（格式自定），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如若投标人承诺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将按照虚假投标的情况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备注：

1. 价格、技术、商务部分累加分为100分，各投标人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附件二：投标文件模板

投标函

致： 深圳市科学馆

1.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条款后，我方愿以投标报价_____（元）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我方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方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方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5. 我方理解贵方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帐号： _____

开户银行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电话： _____

日期：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要求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要求必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科学馆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7. 我公司如果中标，将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公司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日期：年月日

附件三：合同条款

深圳市科学馆天文观测活动服务项目合同

采购人（甲方）：深圳市科学馆

供应商（乙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科学馆（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内容及要求

乙方组织实施天文观测，活动所需设备由甲方提供，受众由甲方召集。

1、乙方人员能力要求

乙方委派指导教师需要具备深厚的天文学知识和观测经验，以确保观测活动的顺利进行，应具备独立处理技术问题的能力，能够解决观测设备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

2、对观测设备的管理要求

（1）乙方需要在活动前进行设备的验收和测试，确保设备符合要求并能够正常使用。

（2）乙方需要保证设备的安全可靠，做好存放和维护工作，防止设备损坏或丢失。

3、服务对象包括学校师生以及更广泛的受众，包括天文教师培训和开展社团活动等。服务和管理要求包括并不限于以下：

（1）乙方拟定课程体系，课程体系应得到甲方批准。根据批准后的课程体系提供相应的课程服务。

（2）乙方须提供专业教师和教务人员。教师人选须得到甲方认可。甲方有权利撤换不合格教师，乙方不得拒绝甲方撤换要求。

（3）乙方需根据科学馆教学管理制度，确保课程质量和教学秩序。

（4）开课要求★

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开课，开课时间：一般是周末、节假日、寒暑假，或应甲方要求在工作日开课；活动时长：每次活动约 90 分钟；活动总次数：不少于 100 次。每月需要提供 1 次专业的活动总结。

（5）课程大类暂定如下（中标后可能有所调整），供投标参考。投标方需根据课程大类列出服务期内拟开设活动课程的清单，要满足上述第（4）点开课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限选年级	课程人数	备注
1	▲太阳观测	1 年级及以上	约 60	乙方合理安排，考虑分组活动： 每小组约 20 人
2	▲行星观测	1 年级及以上	约 60	乙方合理安排，考虑分组活动： 每小组约 20 人

4、安全管理

乙方需要负责天文观测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观测设备的正常运行和参与人员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摆放、场地清理、现场秩序维护、防盗措施等。熟悉观测现场的消防设施及使用。

乙方须熟练使用设备，做好设备保养维护（不包括设备维修费。设备在质保期内时，出现设备损坏，由乙方督促厂家质保；设备超出质保期，出现设备损坏，另行招标解决。）因管理不善，由下列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修复。

- (1) 用户使用不当或野蛮操作造成设备损坏；
- (2) 设备未按厂家规范进行保养；
- (3) 设备未按厂家操作规程使用；
- (4) 用户未经适当培训；

签订合同之日起 365 个日历日。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xxxx 元人民币（大写：xxxxxx 元含税）。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利润。由乙方按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自主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劳务服务费（服务人员工资、福利、医疗保险费、社保费、公积金、补贴、加班费、安全意外保险等）、机械费、工具费、交通费、税金、风险金、利润等本采购项目所发生的费用。一经中标，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项目服务或其中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因此支出的一切合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符合相关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行业标准。

第五条 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项目地点由甲方指定。

2、甲方将按照合同、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中要求与承诺对此次服务项目课程设计合理性、功能实现、服务质量、制度规范等方面逐一核查，全部满足要求视为验收合格，验收足额支付剩余款项，验收不合格需扣除相应款项。

3、甲方应当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项目内容进行验收。

第六条 价款支付

1)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发票后10日内，甲方支付60%的合同款。

2)乙方所有课程服务到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发票后10日内，甲方支付剩余40%的合同款。

3)双方同意，上述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4)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

开户行：

账号：

5)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学馆 识别号：1244 0300 4557 67881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03号5楼501

电话：0755-83268439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荔园支行 帐号：752357935698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价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0.4】%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20】%。

2、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总额的【0.4】%。如乙方逾期达6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3、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乙方违约，甲方向乙方追索的，甲方因此支出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担保费、保全费、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

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3、双方工商登记公示信息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因工商登记公示信息错误、登记地址无人签收或拒绝签收导致无法直接送达的，自投递之日视为送达。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乙方（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